

湘乡概况

一、历史沿革

县域，春秋战国时期属楚国。

秦朝属长沙郡湘南县，县治设在现湘潭市西南30公里的花石汉城桥。

西汉高祖五年（公元前202年）置长沙国，连道、湘南县均属长沙国。哀帝建平四年（前3年），封长沙王的儿子刘昌为湘乡侯《汉书·王子侯表》。自此，始有『湘乡』之名。王莽新政期间长沙国改称填蛮，东汉改长沙郡，原湘南县改为湘南侯国，仍属长沙郡；原湘乡侯领地改为湘乡县，属零陵郡（《后汉书·郡国志》，县治设今县城。

东汉末，建安二十年（公元215年），湘乡为刘备占区，仍属零陵郡，建安二十四年（公元219年）归吴。吴主孙亮太平二年（公元257年），分长沙西部为衡阳郡，湘乡县属衡阳郡，并为衡阳郡治所在。

晋朝，湘乡县仍为衡阳郡辖县之首邑。

南北朝时期，宋将连道（今双峰县测水以西及涟源、安化、邵东部分县地）并入湘乡县，设治于今县城，隶属于衡阳内史（内史治所移驻湘西县）。南朝齐改衡阳内史为衡阳郡，齐、梁、陈湘乡县均属衡阳郡。

隋朝并郡县。开皇九年（公元589年），撤衡阳郡，将湘乡、湘西、衡山三县合并成衡山县，设县治于今湘潭县石潭古城，属潭州总管府。大业三年（公元605年），改潭州总管府为长沙郡，湘乡地属长沙郡。

唐朝，长沙郡复改为潭州。武德四年（公元621年），析衡山县复置湘乡县，属潭州，徙治所于龙城（故连道县治），不久复迁回今县城。五代十国时期，楚王马殷于后唐天成二年（公元927年），改潭州为长沙府，湘乡属长沙府。

宋朝乾德元年（公元963年）恢复潭州，湘乡复属潭州。

元朝至元中，湖广立行省，改潭州为潭州路，湘乡县仍归其所辖。元贞元年（公元1295年），因县民已达万户而升为湘乡州，州治设今县城。天历二年（公元1329年），潭州路易名天临路，湘乡州属天临路管辖。

元至正二十四年公元(1364年)，吴王朱元璋复改天临路为潭州府，明洪武二年(公元1369年)湘乡州降为县。洪武五年(公元1372年)，潭州府易名长沙府，湘乡县复属长沙府。清代，湘乡县属长沙府。

中华民国3年(公元1914年)，废府州建制为道，湘乡县划属湘江道。11年，废道制，湘乡县直属省辖。26年属湖南省第六行政督察区专员公署(设邵阳)，29年4月改属湖南省第五行政督察区专员公署(设益阳)。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1952年11月属益阳专区。1952年12月属邵阳专区，1965年7月改属湘潭专区。1983年2月，国务院决定撤销湘潭地区，改由湘潭市管辖。1986年9月12日，

国务院批准改为湘乡市。

二、行政区划

隋、唐以前的县以下行政区划资料无考。五代十国时期至清朝的行政区资料，所存者寥

寥，无从备述。据旧志，五代后唐清泰二年（公元935年），楚王从湘乡县划出安乡9里、玉潭镇（今宁乡县城）、温泉里等地给宁乡县。宋朝熙宁六年（公元1073年），将湘乡的常安、长乐两乡之半共8个里划给新置的安化县后，存12个乡、3个坊，下分6个里。

清朝顺治十一年（公元1654年），偏沅巡抚袁廓宇为便于征收赋税，奏请皇帝批准，权立『均都法』，即以能收熟粮780担的耕地范围划成一个都，限期严逼，湘乡知县南起凤依『均都法』，将全县按田亩册簿平均分都，形成了实地上并未划分都界范围的『纸上都坊』政区。到康熙三十五年（公元1696年），知县李玲才根据地域正式分成12个乡，乡以下划分都（坊），计4个都3个坊。都以下再分区，区下分牌。咸丰年间，分上里、中里、首里，上里辖13个都，中里辖16个都，首里辖18个都坊。

到民国初年，为派款均匀计，将县城、永丰、娄底3个市镇各作一个都，自此有50个都坊之说。

民国19年（1930），全县划分成10个自治区，习惯上的首里为一、二、四、五区；中里为三、六、七区；上里为八、九、十区。次年，区以下分设100多个乡。原拟在乡以下再逐级向下分设镇、闾、邻等建制，因经费和人才等困难，一直未编划成功。23年，改设5镇、

92个乡。次年10月又改成10区、2直属乡、5镇，区下辖79乡。26年废区并乡，施行保甲制，全县划分成50个乡(镇)、769保、8163甲。

1949年9月1日，县人民政府将全县划分成11个区(县城名城关区)，下设3镇、47乡，以下仍沿旧制，分798保，7820甲。1950年6月，第一次划乡建政，全县分设11个区，下分308乡、7镇，废除保甲，下设2156个村和53个居民委员会。1951年4月，益阳专署接省人民政府通知，调整湘乡县界，8月18日省人民政府决定：湘乡县划出第三、六、七区及二区的一部分共114个乡(镇)，新建双峰县；划出第九、十两区共66个乡(镇)给新设立的涟源县，余下的6个区重新划分成15个区(包括城关区)，下设3镇和132个乡，辖925个村和23个居委会。1952年6月16日，益阳专署批复同意调整边境插花地，把二区的西亭乡划给湘潭县，九区的泉湖乡划给宁乡县，六区的万里乡划给双峰县，同月进行第二次划乡建政，全县设15个区(城关仍称区)，下设3镇和333个乡，辖925个村和19个居委会。1952年11月20日，湖南省人民政府命令，湘乡县改属邵阳专区。1953年在石磴新设第十五区，原十五区改城关镇，将333个乡并为226乡，村和居委会数字未变。1956年5月，撤区并乡，全县有2镇(城关、谷水)、41乡，辖791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1957年，

县下设7个办事处，辖43个乡。1958年9月，实行政社合一，撤销乡（镇），建立15个人民公社下分117个管理区（大队），800个中队、4120个作业组。1959年调整公社体制后，全县分15个人民公社，设375个管理区，辖3466个生产队，7959个作业组。1960年调整管理区为367个，生产队为2514个，并增划1个公社。1961年3月将16个公社分成45个公社，883个大队。7月县下设7个工作委员会，9月改成10区、1镇，75个公社和区属的棋梓镇，下分882个大队，8863个生产队。1962年6月，将棋梓镇并入万罗公社，并改名棋梓公社，梅坪公社并入城关镇。东郊公社分成东郊、大田两个公社。全县政区为10区、1镇、73公社，辖873个大队和4个居委会。1965年1月3日，邵阳地区批准将杉山公社的插花地华石大队划给涟源县，将涟源县恩口公社的大坪大队划入湘乡县壶天公社。

1965年7月10日，湖南省人民委员会决定湘乡县划归湘潭专区管理。1968年4月11日，经省革命委员会批准将团田公社舒塘大队的双合、车家两个生产队划给湘潭县。12月，省革命委员会决定从湘乡县划出大坪公社和白田公社的祝赞大队给新设的韶山特区。这样，全县为10区、1镇、72公社，下辖735个大队、6141个生产队。1973年7月分别经邵阳、湘潭地区革委会批准，将天门公社的连山大队划给双峰县，将双峰县丰瑞公社的红旗大队和

坪上大队的5个生产队划给天门公社。1976年，将坪花公社的鞍山大队和坝塘大队划给双峰县，将双峰县增桥公社泉塘大队的新塘生产队划入坪花公社坪山大队。二月9日将湘潭县环山公社江夏大队划入湘乡县横铺公社。1977年12月12日，全县政区调整成8区，1镇，46公社，712大队，6130生产队。1981年11月，建立棋梓镇、潭市镇。

1980~1982年，县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和湖南省政府的部署进行地名普查，湘潭地区范围内的同名公社和县内的同名大队更名，县内大桥公社更名为花坪公社，大队更名的有151个；编制了湘乡县地名考证档案、湘乡县分区(镇)地名图、《湘乡县地名录》。

1983年2月，国务院批准撤销湘潭地区后，改由湘潭市统辖。1984年2月8日，省政府决定实行乡、村建制，公社改名为乡，大队改名为村，生产队改名村民小组。全县共8区、3镇、46乡，下辖710个村和23个居委会，8256个村民小组和303个居民小组。9月，湘潭市人民政府决定棋梓镇、潭市镇分别带棋梓乡、潭市乡。12月虞唐、山枣、白田3个乡改为乡级镇，直至1987年3月正式成立湘乡市前，全县行政区划为8个区和3个区级镇，41个乡和3个乡级镇，下分710个村和23个居委会，8120个村民组和324个居民组(11个县属场所所属42个小组不属行政区划，已从统计数中剔除)。

三、地理位置

公元前3年湘乡侯领地位于涟水中游，处河谷平原与山丘区的过渡地带，东汉改县以后长期未变，到南朝宋代连道并入以后，县境延伸到涟水上游的山丘地带。古代的地理位置按星野划分，而县境过小，只能随郡属野，《天官书》云，『軫旁一星名长沙』。长沙属『軫』，但『軫度』为多少，向无定说，虽有16度、9度等几种说法，均难作确据。

民国时期，按经纬度明确地理方位，湘乡『约在东经111度6分至112度5分之间，南起北纬27度3分，北至北纬28度5秒，居省会西南约180华里』（谭日峰《湘乡史地常识》）。1951年析县以后，西部及南部析出，县境位置则居湘中偏东，其属河谷平原与山丘区过渡地带的位置特点更为明显。

1986年底的县境范围，西起东经111度59分40秒，东至东经112度38分55秒，跨经度39分15秒；东西最长平距为65.4公里。南起北纬27度29分2秒，北至北纬28度3分45秒，含纬度34分43秒；南北最长平距64.8公里。东临韶山区和湘潭县，南接双峰县，西界娄底市，北靠宁乡县。县界周长416.85公里，凹凸变化很大，略似一只头朝西北浮游

之金龟。若以北纬27度46分30秒与东经112度19分之交点(在新铺乡政府驻地白杨园附近)为圆心,用36公里长为半径作一圆周,则辖区范围轮廓刚好全部置于此圆圈内。

四、辖区面积

从建县至今,县域经过几次变动,面积大小不一。东汉建县时,除现属地区外,尚辖有双峰县测水以东、娄底市全境及涟源县、宁乡县和韶山区部分地域;南朝宋代连道并入以后,县境扩大到新化、安化的东部地区,面积约7000平方公里。五代及宋朝,宁乡、新化、安化先后建县,县境面积缩小。清朝康熙十年所修县志,尚记述韶峰属县内山峰。同治年间所修县志,称『东西广二百里,南北袤二百四十里』,以县治为准,『正东至湘潭界五十里,抵广林桥;次东至衡州衡山县界一百里,抵松板桥;东南至衡州衡阳界一百四十里,抵永伏;正南至宝庆邵阳县界一百六十里,抵太平;次南至邵阳县界一百七十里,抵临湘铺;西南至邵阳县界一百九十里,抵龙山;正西至安化界一百八十里,抵关王桥;次西至安化县界一百五十里,抵白面市;西北至宁乡县界一百六十里,抵杉木坳;正北至宁乡县界七十里,抵石坝;东北至湘潭县界三十里,抵马圩。』到1951年析县前,全县面积为5526平方公里,占

全省面积的2.61%。析县后，县境面积匡算为2007.1平方公里。1986年底，根据航摄像片实地调绘测算，面积为2011.63平方公里，占全省总面积的0.95%。

五、农村土地所有制

各阶级(阶层)土地占有情况

湘乡农村大多数土地为地主阶级占有。但除汉代封湘乡侯外，无世袭贵族，大官甚少，也无大规模兼并土地的历史。明清之际，战事频仍，人口大减，田土荒芜。清代奖励滋生人口，移民垦荒，田亩才逐渐增多。土地未曾高度集中，占地千亩以上的地主甚少，多为百数十亩的中小地主。咸丰以后，许多湘军将领回乡置田建庄，一度引起湘乡农村土地占有的相对集中。黄田乡章合才(官至提督)在白田一带置田6000余亩，同治三年(1864)至光绪三年(1877)建成108间和94间的庄园各一栋。横洲乡陈浞，于同治三年六月，独领一军，攻入南京，抢劫金银财物，船运至家，置田数千亩，人称『陈百万』。此外靠谋财害命发家的锦屏杨氏至光绪廿年(1894)已占有田土一万亩，庄园12栋、房屋5000多间。但由于人口的繁衍，和各种社会因素的影响，这种情况不久即发生变化。湘军将领易盛禧兄弟曾在坳头一带

置田300余亩，以后虽经子孙续置，累逾千亩，但析为6家后，每户减至100余亩或数十亩。大部分地主子孙或因挥霍无度，或因坐吃山空，田土易手。总的趋势是中小地主增加，大地主减少。抗日战争爆发后，城镇部分工商业者抽出资金到乡下买田置地，新增了一些工商业主兼地主。

六、气候

县地处中亚热带季风湿润气候区域。冬冷夏热，四季分明，无霜期长，光热充足，雨水较多，光、热、水基本同季，为农业提供了丰富的气候资源；但光、热、水分布不均，年际差较大，霜冻、低温、冷害、旱、涝、风、雹每年都有一种或数种。

1、气温

平均气温年平均气温为17.3度(摄氏度，下同)。1月平均气温4.9度，7月平均气温29.4度，年平均气温的日较差为7.3度。全年各月的平均气温日较差8月最大(8.2度)，2月最小(6.1度)。平均气温的年较差为24.5度。气温的垂直差异规律是：海拔500米以下的地域，每升高100米，温度下降0.48度；海拔500米以上的地域，每升高100米，温度

下降0.66度。

高温 高温日(日最高气温等于或大于35度)发生时段是:平均初始日在6月底,平均终日在9月初;高温期(高温日连续5天以上)主要集中在7、8月。1959年以来,最长一次高温期是1962年7月10日至29日,连续20天,极端最高气温为40.2度。多数年份在6月下旬至7月上旬下午2时左右,常出现高温伴随3级以上偏南风(火南风),严重危害早稻的抽穗和扬花。

严寒 严寒日(日平均气温小于或等于0度)出现最多的年份是1969年,有17天。严寒期(严寒日连续5天以上)平均3~4年一遇,最长一次在1969年1月28日至2月5日,连续9天。严寒期内常伴随冰冻,多集中在1、2月。1954年冰冻40天(民间调查资料)。极端最低气温为零下8.1度。

三寒 1959年以后,平均每一年出现春寒(3~4月的寒潮冷气流)4至5次;平均两年出现夏寒(5月低温连阴雨)1次;平均两年出现秋寒(9月『寒露风』1次。『三寒』出现的年份,由于强度不同,迟早不同,对农作物尤其是水稻生产,带来不同程度的危害。

霜期 霜期年际变化大,初霜日最早为1978年10月29日,最迟为1971年1月3日;

终霜日最早为1965年1月16日，最迟为1969年4月5日。实际降霜天数，最多的年度(1975~1976年)共33天，最少的年度(1965~1966年及1974~1975年)各有7天。县气象站多年平均初霜日为12月2日，终霜日为2月22日，历时83天，但实际降霜天数历年平均只有17.3天，多出现在12月至1月，若以日平均气温小于或等于2度为霜日统计的标准，历年平均霜期为87天，则历年平均无霜期为278天，比历年平均实际无霜期283天少5天。

2、水资源

境内产水年平均降水量为1329.1毫米，县境总面积2011.63平方公里，年产水总量26.67亿立方米年平均水面蒸发量为1429.3毫米(蒸发皿口径20厘米)，折合标准蒸发皿(折算系数为0.65)的水面蒸发量为929毫米，陆地蒸发量为700.8毫米，年平均径流深628.3毫米、径流系数为0.473。年平均形成地表径流总量为12.639亿立方米，人均1546.5立方米，比全省人均3038立方米少1491.5立方米，比全国人均2600立方米少1053.5立方米。北部偏多，降水量为1365~1420毫米，径流深为600~720毫米(最多处是金薮一带，721毫米)；西部偏小。降水量为1250~1220毫米、径流深为550~560毫米(最少处是水府庙水库周围，550毫米)。径流量的变化，按照频率分析，保证率50%的平水年，降水量为1343.5毫

米，年产水27.026亿立方米，径流深为641.9毫米，径流总量为12.913亿立方米；保证率75%的偏枯年，降水量为1235毫米，年产水24.844亿立方米，径流深为535.3毫米，径流总量为10.768亿立方米，保证率95%的枯水年，降水量为1072.1毫米，年产水21.567立方米，径流深为416.6毫米，径流总量为8.380亿立方米。』

过境客水 从县境外汇流入县内溪河总集水面积为4647.6平方公里（其中涟水上游4526.8平方公里，洩水支流乌江23.5平方公里，其他溪河97.3平方公里），多年平均径流深为613.4毫米，过境客水径流总量为28.51亿立方米，其中涟水27.77亿立方米，乌江0.14亿立方米，其他溪河0.6亿立方米。

地下水县境大部份处在背斜地质构造上，岩浆岩面积约占县总面积的1/4，水文地质条件差，地下水蕴藏量不大，中、东部为凹陷构造，地下水属表层孔隙水，含水较丰富。西部属石灰岩溶岩水，含水量不大，其余地域多属裂隙水，含水量变化大。

根据气候条件和水文地质结构特性分别计算，得各种岩性的多年平均地下天然补给量是：变质岩区域面积307.35平方公里，含水量1552.3万立方米；花岗岩区域面积502.8平方公里，含水2711.9万立方米；红岩区域面积225.73平方公里，含水3002万立方米；砂页岩

和砂砾岩区域面积247.31平方公里，含水3287万立方米；石灰岩区域面积130.31平方公里，含水3880.3万立方米；第四纪地层区域面积598.13平方公里，含水1.19246亿立方米，全县总计地下水动储量为2.63581亿立方米。

七、灾害

洪涝 县内历朝循吏也曾致力于治洪排涝，但收效不大，每遇暴雨，高山黄水滚滚，山崩树毁，低平地带田庐毁损、人畜漂没。洪涝过后，常伴发瘟疫，存者一贫如洗，饥谨逃荒，流落异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兴建水利，减轻了洪涝危害的程度，但灾害性洪水仍难避免。从明代宣德二年(1428)至民国38年(1949)521年中，据史志不完全记载，大灾44次。据1950~1986年的36年内系统记载，发生过不同程度的洪涝危害17次。

干旱 7~9月经常出现高温期，基本无雨或其他降水。从元延祐四年(1317)至1949年532年中，据不完全记载，旱灾66次，其中特大旱灾2次，大旱灾50次，史志记述，『田禾枯死，饿殍遍野』，『易子而食』。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系统记载旱灾20次，其中特大旱灾1次，大旱18次。

大风春夏之交，冷暖气流交锋，气压变差大，多形成灾害性的寒潮大风、雷雨大风或龙卷风，尤以突发性的龙卷风破坏力最大，1967年4月及1973年4月的两次龙卷风，毁屋拔木，人畜伤亡，损失很大。

雪、冰冻、雹 常年多在冬春之际出现大雪、冰冻，冰雹则多发生在春夏之交。凡是沿山岭北坡或东北坡迎风面，以及地形上构成的冷空气环流区域，冰冻的持续时间长。冰雹则多降聚在易发生空气对流的山谷地带。冰冻和冰雹发生的机率虽不及洪涝、干旱、大风频繁，但危害却很严重。

地震 湘乡属欧亚板块的东南部，县境中心至本板块地壳最薄弱的边缘（缅甸的那加山脉、伊洛瓦底江一带，曼德勒市附近）最短距离约1780公里。而县境的绝大部分，处于紫云山、浏山北西向大背斜构造的轴部中段，岩浆岩在距今约2.3亿年至1.3亿年的印支期、燕山前期地质构造运动时侵入，地层较为古老稳定。

地质构造地震（强度等于或大于4.75级的中强地震）与活动性断裂有关，强度小于或等于4.5级的微弱地震，则与区域地质构造有关，县境处湖南省第四纪的汨罗、宁乡、邵阳、新宁活动性断裂带与浏阳、株洲、衡阳、江华活动性断裂带中间，未在活动性断裂带上，在地震

频度五次等值线以南(即少于五次频度)的区域内,即有地震,亦属微弱地震的震波边缘共震,发生机率不多。

据清朝康熙、乾隆、嘉庆、同治各代撰刊的《湘乡县志》,以及中国科学院1957年编辑的《中国地震资料年表》、《中国地震目录》,参照《湖南地震史》和《湖南地震资料年表》,对湘乡在史志上记载过的地震现象,综合整理如下:

明嘉靖二十年(1541),农历五月地震。

万历三年农历二月初五日(1575年3月16日),地震。

崇祯四年农历七月十七日(1631年8月14日)夜,地震,农历十月初七日(10月13日)夜,再震。(同治刊《湘乡县志》尚记有『六月地震,有声自北来』)。

道光二十三年农历二月(1843年3月),有光起于西方,西出亥没,半月乃灭。农历六月二十四日(8月19日),有声如雷,自西而东。(按据清朝光绪《湖南通志》和《桃源县志》卷十二第2页,及同治《武陵县志》卷二十第10页等的记载,该年在常德府城发生地震,桃源有微震,湘乡未震)。

民国20年农历六月二十九日(1931年8月12日),『铜梁、荷塘(今双峰县境)与壤各乡,

忽然发生地震，居民惊惶万状，相顾失措，幸为时三四分钟即止，尚未受任何损失』（8日13日《湘乡民报》）。又8月15日《湖南大公报》载：『湘乡铜梁乡井字街一带，千昨12日午后2时许，发生强烈地震，震动时间三四分钟，房屋微有倒塌，田禾树木，倒地甚多，池塘鱼虾，因受波浪震撼，多纷纷飞跃，幸未伤害人物牲畜』

民国25年农历四月初八日（1936年5月28日），《湘乡民报》载『犁头嘴发生地震，地动山崩，倒彭姓屋一栋，沉田一丘。』又6月5日《湖南大公报》载，『湘乡县第九区大田乡犁头嘴（今属娄底市西阳乡）有山曰自妥仑，介于湄水（即杨家滩河）、涟水之间，傍山有屋为彭姓世居之地，上月二十八日，忽然地震山崩，声闻数里，陷落田土十余亩，幸未损伤人畜，该屋业已倾斜，乡人尚恋不去。』1975年5月，湖南省地震史料组赴实地反复调查考证，并找到屋主等有关老人核实，撰写了《关于一九三六年湖南湘乡地震的查考意见》，判断结论是：『一九三四年或一九三六年犁头嘴发生的屋裂田沉的现象，不是地震的反映，而是滑坡作用的结果。《中国地震目录》中记载：湘乡大田地地震的烈度为六度，震级为五级，与事实不符，应予更正。』（《湖南地震史》第166页）。

八、人口

《后汉书》记零陵郡13县共有21.2284万户，人口100万，如按平均数，当时县境内人口约2.5万。其后由于生产力水平低下及天灾、兵乱、瘟疫等影响，境内人口始终在20万户左右徘徊。元元贞元年(1295)，湘乡『以民至万户升州』，亦未超过10万口。元明之交，兵实频仍，死难逃亡，十室九空。洪武二年(1369)复降为县。其后江西移民陆续迁入，但苦于『堕粮』，仍多逃往云贵等地。《长沙府志》载：洪武年间编户1.1063万、人口7.4097万，嘉靖年间编户9167(寄庄169)、人口5.1016万。万历十年(1582)编查户口，全县有粮主户7836户、4.5701万人，粮主以外户口未予统计。

清初战乱频仍。顺治五年(1648)冬，明清两军往来交战，烧杀抢掠遍及全县66里，为时3月，死亡、流徙数以万计。据旧志记载，康熙十八年(1679)全县计赋役人丁仅存6000余名。其后政局趋向安定，外流回县及移民入县的陆续增多。康熙五十三年以五十年8132丁为计算赋役常额，嗣后续加人丁，永不加赋，对人口繁衍实行奖励政策。经康熙、雍正、乾隆3朝百多年的休养生息，全县人口增加很快。嘉庆二十年(1815)底奉令编查保甲，统计

全县实有9.169万户，58.3205万人，平均每平方公里16.6户，105.6人（但次年统计降为7.775万户，48.9555万人，人口骤减近10万）。同治十年（1871）编查，全县8.5131万户，63.7289万人，每平方公里15.4户，97人。宣统三年（1911）春全县人口统计108.3352万人，每平方公里196人。

民国3年（1914），县民政科统计，全县21.9919万户，126.7695万人。此后因军阀混战，人口减少，6年为117.773万人。18年湘乡筹备自治，调查全县有21.3658万户，127.5846万人，人口回升。23年大旱灾，24年减至120.3019万人。抗日战争初期，随着工厂学校内迁，沦陷区难民涌入，县内人口陆续增加。29年为125.9866万人，31年增至129.1377万人。抗日战争胜利后，内迁人口陆续迁出。加上33~34年沦陷期间遭受日军残害，至36年人口减少到104.2311万人解放战争后期、军政、商、学及其他旅外者纷纷率家小还乡，38年人口增至137万，每平方公里248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1年统计全境143.38万人。同年析县后，湘乡县13.605万户，59.2002万人，占原全境县人口的41.3%。按新县面积坐实计算，1949年为12.19万户，56.2603万人。1954年第一次人口普查（以1953年6月30日为准），全县58.2206万人

(另在外人口3.4153万人未计)。1953~1957年5年内共出生11.3403万人，年均2.2681万人，出生率37.5‰；共死亡5.8335万人，年均1.1667万人，死亡率19.3‰；自然增长5.5068万人，自然增长率18.2‰。1958~1962年5年内共出生4.8533万人，年均9707人，出生率16.89‰；共死亡9.2823万人，年均1.8564万人，死亡率32.3‰；自然增长负4.429万人，自然增长率负15.41‰。1963~1966年经济恢复时期，人口大幅度增长，1964年第二次普查(至本年6月30日止)为14.4536万户，56.4848万人。虽少于第一次普查人口数，但较1961年多2.8万人；4年内共出生10.6396万人，年均2.6599万人，年均出生率45.36‰；共死亡2.3973万人，年均5993人，平均死亡率10.35‰；增长率为35.01%。1967~1970年，人口增长速度减慢，但人口总数增至66.616万人。自1971年起重视计划生育工作，1972~1980年人口出生率连续9年呈稳定下降趋势，9年内共出生13.0376万人，年均1.4486万人，出生率19.81‰；共死亡4.4487万人，年均4943人，死亡率6.82‰；自然增长8.5889万人，增长率为12.98‰。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至本年6月30日止)为18.4995万户，77.4706万人。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后，计划生育工作难度增大，加上1963~1966年人口生育高峰周期性作用的结果，人口出生率有所回升。但未形成新的生育高峰。人口增长率一

般在10%左右，人口发展呈现为低出生率与低死亡率的低自然增长类型。1986年全县人口为81.7273万人。

九、民族姓氏

1、民族

春秋战国时期中南地区民族流动迁徙激增，土著古蛮、苗、濮、越逐步徙出，中原华夏民族大量迁入。至东汉置县时，境内汉族人口已居绝大多数，少数民族留居者极少，且已陆续与汉族同化。

抗日战争结束后，有日本妇女2人，各婚居崇山乡、洪塘乡，均加入中国籍。

1949年以来，各地分配来湘乡工作的干部职工及贵州省与湘西来嫁的妇女中偶有少数民族成员。1964年、1982年人口普查，分别为汉族55.4477万人、77.4491万人(占总人口99.98%、99.97%)，蒙古族9人、4人，回族9人、34人，维吾尔族2人、1人，苗族15人、35人，壮族10人、20人，布衣族0人、3人，朝鲜族0人、2人，满族20人、29人，侗

族1人、3人，白族9人、3人，傣族1人、9人，土家族18人、88人，高山族0人、1人，毛难族0人、1人，普米族0人、1人，彝族2人、0人，藏族1人、0人，土族9人、0人，纠西族1人、0人，外国人加入中国籍9人、1人。

2、姓氏

三国至五代，湘乡有蒋、王、刘、花等姓居民，其后裔存徙情况不明。金石乡大湖刘姓，世传为土著之一，晋代至唐代北方汉民族或直徙湘乡，或先徙江南再徙湖南而湘乡。

北宋太平兴国三年(978)，东郊沛霖塘谭姓由幽州次第迁金陵、吉安、茶陵而入。迁湘乡始祖为北宋户部员外郎谭丙，后裔今及30余代，散居县内者约2.4万人。

北宋神宗熙宁二年(1070)。储山刘姓由浙江迁潭州入县。南宋时期茅塘段姓、泥湾晏姓由江西迁入。

元代由江西迁入湘乡的有瑶湖李姓、泉垅李姓、长桥、菜石港黄姓、羊古陈姓，同埠、城江、桥湾刘姓、下湾王姓、钱家冲钱姓等。

明初湘乡苦于战乱和堕粮，逃亡者多，《北门彭氏族谱·序》说：『湘邑罹元末……杀掠之苦，村市多墟。三十年来，犹人不满足，而江右之徙家于湘（乡）者踵相接』。洪武年间，

潭市易姓、鉴湖贺姓、圩上刘姓、军山朱姓、横洲涧丁姓、学门前潘姓、城北张姓、龙潭王姓、华夏周姓、龙洞林姓、坪地冲胡姓、北门彭姓等均在明初自江西迁入（或重新迁入）。同治三年（1864）太平天国失败后，安王洪仁发遗妻赖氏携子南贵、南树自天京流转至湘乡西山塘，易姓隐居，5年后复洪姓。同治末年，甘肃兵荒中一弓姓少年饿蹶，被湘军文官易蔚卿救活，后遣送回湘乡坳头，现在唢呐冲一带发展到第五代数十人，姓易弓。

民国时期，无成群同姓人迁入。民国31年12月迁入377户，徙出225户，一般是从政、任职、经商、传艺、谋生以及遭官、绅、兵、匪、灾祸等流亡而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因工作需要，迁入迁出各姓人口每年数以千计，因水库移民等原因，农村迁徙外省县者亦多。

1986年，调查全县姓氏共有438个，在县境居住500年以上的姓氏不下200余个，原为聚居务业，分布城乡。在其中心地建祖祠、家庙、墓地等维护宗族权益，历经变迁，渐有他姓杂居。近百十年来，县城北门彭姓、黄姓、张姓、南门罗姓、学门前潘姓等已不见明显聚居痕迹，农村中则尚有如下姓氏聚居较为明显：

丁（横洲乡横洲涧、莲花乡莲花桥及梅桥、酒铺等乡），万（棋梓镇），邓（潭市镇邓氏渡），

文(白田镇高冲、沙田乡沙田)，王(金藪乡永乐、月山乡塘龙、龙潭乡太平、金石乡常乐、湖山乡下湾、苏坡乡河家埠)，左(桂花乡沧泉)，田(大田乡田家冲)，冯(洪塘乡山田观)，刘(花坪乡大桥、湖山乡桥湾、山枣镇城江桥、虞唐镇赤石、棋梓镇石磴)，成(苏坡乡苏坡圾)，朱(花坪乡军山、仁厚乡上扶)，张(巴江乡巴江、金石乡大湖)，李(涧山乡涧山、龙洞乡瑶湖、棋梓镇连山、金藪乡金藪)，沈(龙洞乡界牌圾)，何(龙洞乡城前铺)，杨(泉塘乡桐瑞台)，陈(横洲乡虎洞、双江乡石狮江、月山乡月山湾、洪塘乡白沙洲)，易(潭市镇大坪、横铺乡茶佩、城关镇壕塘、栗山乡峡上)，罗(中沙乡田心)，周(新研乡马托铺、潭市镇柏门楼、东山乡东岸坪)，胡(龙洞乡坪地冲)，贺(龙洞乡桃树塘、泉塘乡鉴湖)赵(白田镇、金石乡、龙潭乡)，袁(桃林乡翻江)，萧(横铺乡萧家冲、仁厚乡茶子坳)，唐(双江乡石狮江)，龚(太平乡鹏山、泉塘乡泉塘)，章(白田镇黄田)，黄(城关镇长桥)，彭(谷水乡、太平乡白龙)，谢(新铺乡喉塘)，喻(桃林乡、谷水乡喻坊)，曾(棋梓镇普安堂、潭市镇榔山、酒铺乡曾家冲)，傅(壶天镇)，蒋(涧山乡、谷水乡)，谭(横洲乡、坪花乡、龙洞乡七星桥、横铺乡黄丝塘、苏坡乡苏坡圾)，熊(中沙乡石禾塘)，潘(东山乡东岸坪、泉塘乡泉塘)，魏(东山乡东岸坪、山枣镇厚丰)。

十、历史古迹

1、古建筑

云门寺在县城汽车站西南，始建于北宋皇祐二年(1050)，清康熙二十年(1681)，雍正元年(1723)、乾隆二十五年(1760)、三十八年、四十九年，嘉庆四年(1799)、六年，道光九年(1829)，同治四年(1865)，民国21年(1932)，先后整修、重修，现貌为清代风格，占地3200平方米，由前殿、大雄殿、观音阁和念经堂三部分组成，自南而北排列在一条中轴线上。前殿为山门与戏楼，戏台为重檐歇山，两端主墙山字硬山，山门右侧立龙王庙，左侧立土地祠。大雄殿，两端主墙高出屋面呈弓弩形，屋脊覆以铁瓦，中心置翠绿色铜质顶珠，朝阳夕照，光彩耀目；顶有通风透光的气亭，内设春秋阁，重檐歇山。殿前有清乾隆二十六年(1761)雕汉白玉长方香炉一座，高1.8米，长1.35米，宽0.85米，炉身四周有盘龙、麒麟、福、禄、寿三星、二狮滚球、二龙戏珠、双凤朝阳浮雕及『圣寿无疆』篆字，图像生动，篆刻官正。观音阁，重檐歇山，屋角起翘，正脊置陶质中花和鳌尾，色泽艳丽，重檐中设有天窗。佛龕上悬曾国荃同治六年(1867)书就的『南海长春』横匾，内祀泥塑与木雕混合结构、全身

金装观音佛像，高二.4米，直立于莲花宝座上，面颊丰满，双目微俯，嘴唇紧闭，形态端庄慈祥。佛顶有宝冠二十四面，各面塑有化佛；上身千手，四双大手或高捧佛祖，或合掌天书，或挥臂执戟，或屈指掐算，大小合适，位置得当；下身衣带自然飘垂，具有轻纱透明的质感。整个造型透出现实生活中的人生气息。阁前左右配庑有光绪十九年（1893）雕汉白玉罗汉18尊，每尊高1.5米，或舒目展颜，或挖耳蹙眉，或捧腹憨笑，或掩卷沉思，形神兼备，呼之欲出。另阁中有青铜圆形扁腹香炉，直径0.55米，高0.23米，炉腹外部铸怪兽头像一对，造型亦甚精美。原前殿有龙王、土地神像各一尊，大雄殿内有泥塑大佛三尊、两厢有泥塑罗汉18尊，观音阁前有高达9米的铁铸香炉一座，均在1958年『大炼钢铁』中被毁。1959年，湖南省人民政府公布云门寺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967年前殿拆改为现代化建筑，1983年由省人民政府拨款恢复原貌，定为开放单位，每年接待中外游客10万人次以上。

蒋公祠位于县城北正街，据光绪刊《湖南通志》、同治刊《湘乡县志》载，其地为蜀汉大司马蒋琬故宅。元至正九年（1349），邑人塑像入祠，明嘉靖及清康熙、雍正、乾隆、嘉庆间屡经补修。祠前有古井，名伏虎井，相传为蒋琬开凿，元至正元年（1341）邑人龙元重浚。井旁壁间嵌有清道光年间典史袁宪健书刻的『伏虎古井』石碑一块。祠后原有漂纱池，传说

池内有泉水涌出，轻沙荡漾，宛如漂絮，因而得名。祠已改建为民居，仅留祠前古井及『伏虎古井』字碑。

褚公祠在县城夏梓桥侧涟水之滨，为唐代大书法家褚遂良行县居留遗址。顺治间，知县陈拱照建祠。祠外即褚公洗笔池。康熙十二年（1673）知县刘履泰重修。乾隆二十四年（1759）邑士丁中等醵金修池，兼置灯田。四十三年（1778）知县贾世模率邑士张盛治、周世柯等鳩众重修。道光四年（1824）州同王昌猷捐四千余金独修，并纠众捐置田产以供香火。同治元年（1862）知县张培仁率绅士修葺一栋。五年（1866）邑绅曾国汉等鳩众全修，并派建旁屋六间。祠内有南宋绍定三年（1230）魏鹤山《褚公祠堂记》、《唐故深州都督褚遂良》、《大唐三藏圣教序》、《尺牋》、《心经》等石碑及元代石幢。《圣教序》、《尺牋》、《心经》石碑为后人摹刻。祠已部分改建为民宅。《圣教序》和《唐故潭州都督褚遂良》碑已移存县博物馆内（有断裂）；其余石碑、石幢尚存褚祠。

万福桥又名洙津渡大桥，位于县城西南5公里之洙津渡，建于清代雍正四年（1726）。全桥9拱10墩，长166.8米，宽6.7米，高10.8米，建筑宏伟，前人称颂『如长虹映水卧龙跨波，惠四方行旅于无穷』。同治刊《湘乡县志》载（《引宝庆府志》徐公明传）：『湘乡洙津

渡者，省会要道也，其地居民以业船为利，必勒索取盈而后得渡，行人患之。邵阳人徐安禧（字公明）慨思建为石桥，人皆以工钜费繁为阻，安禧毅然自任，鬻产得三百金为倡，远近感其诚，争捐金以助。安禧昼夜督工，劳瘁不辞，经理有法，阅三年竟成，名曰万福桥。湘人于桥侧立庙，肖像祀之。邑进士彭心鉴有记。原桥东头建有『楚南大观』牌坊一座，桥头设有茶亭和桥门（旧有专人守护），桥中有一庙，均不复存。唯留铁牛一对，俯伏桥头栏杆台上，昂首对望，形态凜然。

观音阁（潮音阁）建于明代，在县城西20公里涟水左岸石崖上，拔地而起，巍然耸立，建筑面积约300平方米。『潮音夜月』旧为『潭台八景』之一。现存清康熙二年（1663）修缮此阁时所立石碑。同治刊《湘乡县志》载：『旧志云，浩然阁与潮音阁乃上下阁地也。在邑西潭市，上临绝峨，下居澄潭，开轩凭栏，梅龙、荆紫诸山历历在目。帆樯上下，渔歌唱答于长堤烟树间，为邑之名胜。』知县谢家麟题：『手挹江天』。1949年邮政局潭市支局使用，部分房屋改建。

孔庙 原在城外，乾隆四年（1739）移址黄甲岭新建，红砖黄瓦，悠然古风。乾隆三十八年（1773）、嘉庆五年（1800）先后重修。同治三年（1864）撤旧更新。旧有明嘉靖间祭器百余件，

摹朱熹书『明伦堂』额一块，先师孔子赞碑、四大贤赞碑各一座及清康熙至同治各代皇帝所书『万世师表』、『生民未有』、『与天地参』、『圣集大成』、『圣协时中』、『德齐畴载』、『圣神天纵』等匾额。民国28年军阀混战时，上述故物悉被破坏。24年曾予修葺。今存棖星门、钟鼓楼、大成殿及殿前白石蟠龙。

文塔在县城南郊塔子山顶。始建于宋元年间，以兆县内文运兴衰。清光绪末年，泉塘潘姓捐资重建，为七层砖塔。天气晴朗时，可于塔顶远眺湘潭县城。因酒铺公社修建水库、猪场，陆续挖走塔座基石，于1973年5月25日倒塌。

2、古文化遗址

岱子坪遗址位于县城西北3.5公里处龙潭乡童家村龙石河附近，面积约一万平方米，文化层厚1.5~2米。1980年夏，湖南省博物馆发掘300平方米，出土墓葬97座，其中2座屈家岭文化类型，95座属龙山文化时期类型。墓葬形制边长1~1.2米，宽0.2~0.7米，深0.3~0.4米。坑内满布碎炭渣和砍碎的动物骨骼，未发现人骨，推断为二次葬。出土陶器有鼎、鬲、盆、釜、碗、钵、杯、盂、罐等，纹饰为压印弦纹、刻划纹、缕孔。石器有生产工具石斧、石磷、石凿、石铲及兵器石镞等。

状元洲遗址位于县城西北28公里石柱河与石狮江交汇处堤左侧，面积约5000平方米为龙山文化时期至商周时代居住遗址。遗存丰富，保存完好。采集的标本有石斧、石磷、穿孔石刀、石矛。陶器以泥质红陶为主，黑陶、褐陶为辅，器形有釜、壶、鼎、豆等，纹饰大部分为凹棱形附加堆纹、方格纹、人字纹、刻划纹。遗址现为农田覆盖。

团鱼山遗址位于县城西北24公里南木河与石溪河交汇处的冲积台地上，南距石柱乡政府300米，面积约2600平方米，为龙山文化时期居住遗址。文化层厚1.5米，保存较完整采集的遗物有石磷和陶器鬲、簋、鼎、罐等。陶器为泥质红陶或夹炭黑陶，纹饰有网纹凹圆点附加堆纹、人字纹、绳纹、方格纹、凹弦纹。离遗址不远的云田湾水库、土地山等处发现文化内涵相同的遗物。初步断定，此区域为一较大的原始社会父系氏族村落。

铜钿湾遗址位于县城东北3公里处东郊乡旺兴村12组，南面为涟水河，北距湘黔铁路约200米，总面积约4000平方米，暴露的遗物主要有商代墓葬及陶器鬲、鼎、罐等。陶器为白陶，纹饰有方格纹、弦纹、凸圆点方格纹、绳纹、网纹。地面大部分有现代房屋或辟为菜园。

3、古墓葬

牛形山战国墓葬群在县城东4公里处，山长5公里，宽约0.5公里，墓葬密集约5000座，为特大型战国墓地。1958年以来，县文物工作队配合湘黔铁路和一五五处工程的兴建，清理、发掘战国墓135座、西汉墓7座、唐墓1座、宋墓1座、无随葬物时代不明的22座。出土铜器有剑、戈、矛、镞、釜、甗、壶、鼎、镜、铲、斧、削，铁器有铲、刀；玉石器有璧、砺石、料珠；陶器有鬲、鼎、敦、壶、豆、罐、钵、勺、合、匝、盘。1975~1976年，湖南省博物馆清理发掘两座中型战国墓(编号为1号、2号)均为二棉三棺，有巨大的封土堆和较长的墓道。一号墓为五级台阶，出土文物222件，其中漆器有几、案、豆、杯、奩、合、枕等；木器有虎坐凤架鼓、歌舞俑、镇墓兽、梳篦、水车模型，陶器有鼎、敦、壶、鬲、罐等；二号墓为九级台阶，墓口20.6×18.3米，早年被盗，尚遗方形耳环、戈秘、箭镞、皮革。根据棺槨形制和随葬品分析，一号墓主为女性，二号男性，系卿大夫一类贵族夫妻墓，年代为战国中期。

枫树仑战国墓葬群位于县城西北1.5公里处的长桥村。1985年5~10月，湘潭市文物工作队、湘乡县博物馆配合长桥粮库的兴建，发掘春秋中晚期古墓葬215座。其中有较长墓道、二个台阶以上、墓口有6.8米以上的中型墓14座，战国车马坑2座，小型竖穴土坑墓199

座。出土文物1300件，陶器以鬲、钵、罐和鼎、敦、壶、筐、豆组合为主，铜器以剑、戈、矛、镞等兵器为多，另有少量的车马器、铜鼎、铜镜等。75号墓所出暗菱形花纹越式矛，形式新颖，制作工艺奇特，是研究古代冶金技术和越文化的珍品。

义家山古墓葬群位于县城西北2公里的湘乡铝厂工人村义冢山一带。1984~1986年，湘潭市文物工作队和湘乡县博物馆清理发掘战国墓105座、西汉墓1座、东汉墓1座、新莽墓1座、晋墓1座、唐墓2座，出土文物近500件。

可心亭汉墓葬群位于县城南2.5公里处的白圩村，现为湘乡铝厂生产车间。1958年，文物工作队清理竖穴土坑汉墓24座，其中7座有墓道，4座有枕木沟。随葬品以陶器最多，铜器次之，铁器、玉石器最少，漆木器仅留残迹。陶器有甗、鼎、合、壶、方壶、钵、盂、盘、碗、碟、钟、熏炉、博山炉、灯、灶、釜、甑、水井、缸、桶、勺、泥钱、泥錠等；铁器有刀、剑、矛、镞、夹等；玉石器有鼎、璧、研磨器等；铜器有瓢、锅、带钩、弩机、印、博山炉、镜。同时出土的有金丝圈、水晶珠、玛瑙珠、五铢等。

可心亭一带，尚有大批封土堆，其中有外露的砖室墓。因未发掘，具体年代不详。

十一、谱牒

县人编修族谱，现存南宋状元王容《奏请刺修族谱表》及光宗刺《诏》，其所编《王氏族谱》历经递修，衍为《湘乡永乐王氏族谱》。宋宁宗嘉定四年（1211）尚书易山斋编撰《庆源集》，为湘乡易姓大坪、峡上、金涵溪、腰鼓洞、壕塘等各种族谱祖本。宋代祀制严格，非宦族、世家不允许立宗祠、家庙，难以纂修全面性谱牒。明代祀制废弛，庶族渐建家庙、宗祠，族谱修纂普遍兴起。其后衍至有族皆有谱，有家皆有『生庚簿』。明清两代，湘乡谱牒超过2000种，每种印刷数十部至数百部，其中年代较为久远的有柏门楼、冯家冲、水浒（府）庙、石柱塘周姓四支自吴迁湘以来四五百年合谱，青陂廖姓自明永乐二十二年（1424）迄清光绪十六年（1890）五修木活字本。清末湘军将领及其后裔为光宗耀祖，争相建祠扩祠，纂修族谱家乘。如光绪末年县城及西郊泉塘龚姓建成铄公祠，随即首修族谱，于民国4年8月完成。

民国时期，县人颜昌晓撰《颜氏世典》，学者石门阎季蓉评为『当与王临川《许氏世谱》并传』，桐城吴挚甫誉为『谱牒书雅洁如此，近代所未有也』。民国6年（1917）9月21日，卅一都牢田王氏在《湖南大公报》刊登《续修族谱广告》。21年6月18日，杨家滩甘溪萧

氏在《国民日报》刊登《修谱启事》。34年9月16日大界曾氏在《湖南日报》刊登《五修族谱启事》。37年4月18日，石狮江陈氏鏊族在《湖南日报》刊登《四修族谱事务所通告》。其间随时发布修谱讯息的有桐瑞台杨氏六修族谱，石狮江陈氏鏊族四修谱，青蓝彭氏合头房腾宇公及邵西郭氏梓兰公派下湘邑隆、信两房三修族谱，板山邓氏五修族谱，青蓝彭秉龙公纂修支谱，江西安福百丈（迁湘）王氏续修族谱，桐瑞台支分黄连坪杨氏五修谱，青溪曾氏续修四次族谱，珍涟乡连山李氏四修族谱，石磴刘氏少山族心田房四修房谱，荻田萧氏斗雷公派下五修族谱，上湘花门楼赵氏谱，青蓝彭乘龙公支谱，泥湾晏氏三修族谱等。

自清末至民国中期，成谱约在1000种左右。抗日战争后又修成约100余种；另有未能成谱的，大多编成『弘谱』（又称红谱、墨谱）由主修人保存，大多亡佚。但因谱牒不公开发行，仅以印刷有限之数散发本族各『房』、『公』、『堂户』，故多易散失，至今民间保存的不过数百种，『弘谱』更为少见（莲花桥一张姓村民传藏《沙江张氏四修弘谱》一种，秘不示人）。市志办涉及（部分择要复印）者如下：

道光十九年《石等少山房谱》10卷，同治九年《湘乡望冲吴氏支谱》8卷，光绪九年《湘乡城北黄氏支谱》4卷，十一年《湘乡县城务本堂许邓氏族谱》，湘乡谭氏《（经、繡两房合

修)宗谱》6卷,十三年《湘乡青山谢氏柳公支谱》、十四年《湘乡沙江张氏三修族谱》15卷,十八年《上湘田心罗氏三修族谱》16卷,十八年《湘乡谭氏(济房)二修宗谱》15卷,《湘乡谭氏(淮房)三修宗谱》10卷,十九年《湘乡大坪易氏七房支谱》,三十三年《湘乡赤石刘氏族谱》,民国3年《湘乡南门贺氏三修支谱》,4年《湘乡城江刘氏族谱》,《上湘龚氏支谱》,《湘乡石柱塘周氏族谱》,二年《上湘田心罗氏四修族谱》20卷,《湘乡柏门楼周氏五修族谱》35卷,14年《湘乡白沙洲陈氏续修支谱》,《湘乡城北张氏伯房支谱》4卷,15年《湘乡黄田章氏支谱》,《上湘石狮江陈氏三修族谱》,17年《湘乡谭氏(济房)三修宗谱》17卷,18年《湘乡青陂廖氏六修族谱》38卷,19年《湘乡上扶朱氏四修族谱》,《湘乡谭氏(淮房)四修宗谱》10卷,20年《湘乡新桥吴氏族谱》6卷,《湘乡易氏七房支谱》12卷,22年《邓氏联谱初集》6卷,《上湘陈氏三修族谱》10卷,27年《湘乡谭氏(经房)续修宗谱》8卷,30年《潘氏六修族谱》,31年《湘乡西阳蒋氏族谱》,32年《湘乡何氏隆房五修世谱》,《湘乡峡上易氏二修族谱》,34年《湘乡大界曾氏五修族谱》,37年《湘乡冯氏五修族谱》、《禹氏四修族谱》,38年《湘乡杉山王氏族谱》10卷(以上均全部)及《湘乡士塘周氏四修族谱》、《湘乡桐瑞台杨氏族谱》、《湘乡永乐王氏七修族谱》、《鳌山萧氏五修族谱》、《湘乡涟西

潘氏聪房续修房谱》、《湘乡桑林胡氏族谱》、《湘乡壕塘潘氏族谱》、《湘乡石狮江陈氏族谱》、《湘乡瑶湖李氏族谱》、《湘乡城北丁氏族谱》、《大田辜氏族谱》、《湘乡大桥埠丁氏六修族谱》、《上湘驴塘萧氏族谱》、《谭氏支谱》、《黄氏八修族谱》、《马氏五修族谱》、《萧氏九修族谱》（以上各部分）等。

另据湖南省图书馆副研究员刘志盛辑目，湘乡收藏于湖南省图书馆的各种谱牒共240种，包括丁、万、文、邓、王、毛、田、龙、叶、冯、孙、刘、朱、吕、危、沈、李、吴、张、陈、邱、杨、邹、易、罗、周、欧阳、胡、赵、柳、禹、侯、贺、钟、段、郭、唐、凌、袁、翁、徐、萧、龚、章、黄、曾、鲁、谢、谢梁、童、彭、蒋、傅、舒、董、谭、廖、熊、颜、樊、戴、魏等62个姓氏的族谱、家谱239种及《湘乡寺庵诸山灯乘》1种，其中年代最早的为康熙四十六年刊《曾氏田宅族谱》，最晚的为民国36年刊《松江彭氏族谱》；种类最多的为刘(23种)、李(16种)、张(13种)、陈(11种)等姓氏之谱。详细目录抄存湘乡市地方志办公室。

摘自《湖南湘乡县志》

湘潭谭氏源流编纂委员会